

中共中北大学

软件学院委员会文件

党发〔2021〕4号

软件学院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 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中北大学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为确保学院党员发展工作的质量，现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软件学院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请各党支部遵照执行。

一、如期转为正式党员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 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政治立场坚定，思想进步，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具有共产主义信念和觉悟，愿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

2.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对党的基本知识有一定的了解，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具有较强的思想觉悟和过硬的政治素质。

3. 严于律己，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在群众中有威信，在学习、生活和工作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4. 预备期满一年（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填写的预备期为准）。

5. 学习刻苦，学风优良，发挥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6. 要求预备党员在预备期内所修考试课程无补考记录。

7. 预备期内遵纪守法，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

二、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

1. 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发生变动时，支部可指定联系人）继续负责对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定期与预备党员谈心、说明党内生活有关规定，指明其入党时间、预备期起止时间、预备期的作用及要求；指出其入党时还存在的问题和今后努力方向。

2. 将其编入党小组和党支部，参加党组织活动并按时缴纳党费。

3.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要按照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真正做到努力学习政治，提高思想觉悟，进一步从思想上入党，努力完成党组织分配的工作，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4. 预备党员每月向入党介绍人或党支部汇报一次思想和工作，每季度向党支部交一份书面汇报，主动接受党组织的教育和帮助。

5. 预备党员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预备期内，党组织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

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预备党员每年参加集体学习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

6. 党支部对预备党员每季度要考察一次，考察结果要同本人见面，发现问题要及时同本人谈话；党支部要及时填写《预备党员教育考察鉴定表》，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学习党的理论知识情况；参加党的组织生活、遵守党纪情况；履行党员义务情况；工作表现及克服缺点情况等。组织委员应及时查阅《预备党员教育考察鉴定表》的填写情况。

三、正式党员的确定流程

（一）提出申请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满前一周，书面提出转正申请，撰写《转正申请书》，转正申请要写清楚何时被批准入党，何时预备期满，实事求是地汇报在预备期内履行党员义务的情况，入党后有哪些进步和提高，还有哪些不足，今后努力的方向。

（二）审查材料

各党支部负责对预备党员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包括：入党申请书、党组织派人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表、《中北大学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入党积极分子考察培养登记表》校、院两级党课结业证书、个人自传、函调或外调材料、综合政审材料、《预备党员教育考察鉴定表》、思想汇报（每季度至

少书面汇报一次)、转正申请书、《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三) 征求意见

1. 审查材料齐全无误后,党支部对符合条件的预备党员广泛征求党员和群众意见。征求意见可以采用召开座谈会、单独谈话等方式进行,要注重听取入党介绍人、辅导员、班主任、导师、预备党员所在班级团员和所在党支部党员的意见,并如实填写《预备党员教育考察鉴定表》征求党员和群众意见。

2. 支部委员会根据党小组、入党介绍人的意见,以及党内外群众的反映,对照党员条件进行审查提出意见,提交支部大会讨论。

(四) 支部大会讨论、表决

1. 支部召开支部大会进行讨论和表决,做出预备党员能否按期转正的决议。

2. 支部书记或组织委员主持大会,主持人报告应出席会议的党员人数(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否则支部大会应改期召开,其他积极分子可列席),再提出会议的具体要求。

3. 申请转正的预备党员汇报预备期间的表现,主要优缺点,今后努力的方向,以及对党的认识、现实表现、以及需要向党组织说明的其他问题等。

5. 培养人介绍发展对象的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转正表明

意见。

6. 与会党员对预备党员能否转正进行充分讨论。要肯定成绩，指出缺点不足，提出今后努力方向。对于支部大会上党员提出的问题，预备党员应予以解答，如某些问题尚未搞清，可暂时休会，待搞清后再继续开会。

7. 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党员，会前正式向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统计在票数内。支部书记总结，并宣布支部大会的决议。

8. 支部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并做好支部大会会议记录。

（五）将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预备党员的主要表现：预备期内对党的认识，政治态度，思想觉悟，理想信念，工作、学习、生活、作风、纪律等表现以及不足之处。支部党员人数、应到会党员人数和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情况和结果：表决时赞成、反对和弃权的人数及表决结果，支部名称、通过表决的日期等。按要求将支部大会决议写进《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中有关栏目，由支部书记签名盖章，落款日期为支部大会召开之日。

（六）院党委审批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情况进行审批，主要审议

预备党员是否具备正式党员条件、手续是否完备。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将审批情况书面通知党支部，同时报校党委组织部备案。

四、其他事项

1. 预备党员违纪违规受到处分，或言行不当等产生不良影响，情节较轻的，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或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由院党委讨论决定。

2. 预备党员转正过程务必要严肃认真、客观公正、遵守流程、实事求是，每个环节必须做好书面性的文字记录。

3.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最终解释权归属软件学院党委。

中共中北大学软件学院委员会

2021年5月13日